

## 东莞市轨道交通 2 号线首期工程试运营基本条件整改情况复核意见

2016 年 5 月 14 日-15 日，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和广东省交通运输规划研究中心在东莞市组织召开了东莞市轨道交通 2 号线首期工程试运营基本条件整改情况现场复核专家会。与会专家(名单附后)审阅了东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提交的相关整改材料，进行了现场检查，经质询与讨论形成如下意见。

1. 应按照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的意见进行整改。

复核情况：根据《关于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东莞火车站-东莞虎门站段）工程项目质量验收监督意见后续落实问题的意见》（东建质函[2016]9 号）文件的显示情况，已按照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的意见完成了整改。

2. 应按照东莞市公安消防局的意见进行整改。

复核情况：根据《关于东莞市城市快速轨道交通 2 号线工程（东莞火车站-虎门火车站段）试运营前消防整改情况的复函》（东公消复[2016]90 号）文件的显示情况，已按照东莞市公安消防局的意见完成了整改。

3. 应按照东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的意见进行整改。

复核情况：根据《关于对再次出具市城轨道交通 2 号线首期工程试运营前安全评价报告备案意见的复函》（东安监函[2016]71 号）文件的显示情况，已按照东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的意见完成了整改。

4. 应取得东莞市气象局出具的意见。

复核情况：2016年5月10日，东莞市气象局出具了《关于东莞市城市快速轨道交通2号线工程（东莞火车站-虎门火车站段）试运营防雷验收的复函》（东气函[2016]12号）。

5.（1）部分出入口工程钢构油漆未刷完、部分车站出入口、冷却塔、风亭地面恢复及绿化工程未完工。

复核情况：试运营开通的出入口工程钢构油漆已刷完、相关车站出入口、冷却塔、风亭地面恢复及绿化工程基本完工。

（2）鸿福路站站厅层C、D口周边装修工程未完工。

复核情况：鸿福路站站厅层C、D口周边装修工程已完工。

（3）东城站A口步行梯侧墙顶部、西平站B口存在结构渗漏水。

复核情况：东城站A口步行梯侧墙顶部、西平站B口结构渗漏水问题已完成整改。

（4）西平站B通道冷凝水滴水严重。

复核情况：西平站B通道冷凝水滴水问题已完成整改。

（5）茶山站G口玻璃幕墙已破裂。

复核情况：茶山站G口破裂玻璃幕墙已更换。

6. 车站出入口与市政道路未贯通。

复核情况：试运营期间投入使用的车站出入口已与市政道路贯通。

7. 西平站到蛤地区间（740环位置）联络通道防火门锁门机构损坏，应对全线防火门排查。

复核情况：西平站到蛤地区间（740环位置）联络通道防火门锁

门机构损坏问题已整改，并已对全线防火门进行了排查。

8. (1) 控制中心和 ISCS 系统的 CCTV 图像没有中文标识。

复核情况：控制中心和 ISCS 系统的 CCTV 图像已设置中文标识。

(2) 西平站、鸿福路站 ISCS 系统不能调用车站部分位置的 CCTV 画面。

复核情况：西平站、鸿福路站 ISCS 系统不能调用车站部分位置的 CCTV 画面的问题已完成整改。

9. 未完成“东莞火车站至虎门火车站段通信系统安装单位工程质量验收记录”的四方签字。

复核情况：已完成“东莞火车站至虎门火车站段通信系统安装单位工程质量验收记录”的四方签字。

10. 鸿福路站、旗峰公园站、天宝站及东城站等车站部分机房送风口位置在设备正上方，建议加以调整或防护。

复核情况：鸿福路站、旗峰公园站、天宝站及东城站等车站部分机房送风口位置在设备正上方的问题已完成整改。

11. (1) 下桥站火灾报警系统局部功能未完成调试。

复核情况：下桥站火灾报警系统功能已完成调试。

(2) 烟感和温感状态显示在 ISCS 与 FAS 主机的显示不统一。

复核情况：烟感和温感状态显示在 ISCS 与 FAS 主机的显示不统一的问题已完成整改。

12. 鸿福路站 AFC 系统查询机尚未完成安装调试。

复核情况：鸿福路站 AFC 系统查询机已完成安装调试。

13. 应在开通前完善电梯应急通话。

复核情况：已完成电梯应急通话。

14. (1) 安全标志、标识安装应进一步完善。

复核情况：安全标志、标识安装完备。

(2) 自动扶梯外装饰板与结构之间的缝隙过大，不满足标准要求。

复核情况：自动扶梯外装饰板与结构之间的缝隙过大问题已完成整改，满足标准要求。

(3) 出入口自动扶梯对应的监控摄像机未完成安装和调试。

复核情况：出入口自动扶梯对应的监控摄像机已完成安装和调试。

(4) 出入口自动扶梯站厅端处双电源切换箱、小排水电源箱外饰板未安装锁紧装置，应由设计单位给出具体方案后整改。

复核情况：出入口自动扶梯站厅端处双电源切换箱、小排水电源箱外饰板已按照设计单位给出具体方案安装完成了锁紧装置。

15. 操作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应取得特种设备作业证。

复核情况：操作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已取得特种设备作业证。

16. 应制定虎门火车站-会展中心站长大高架区间专项疏散预案。

复核情况：已制定虎门火车站-会展中心站长大高架区间专项疏散预案。


17. 应补充开展不同等级造成的突发大面积停电及接触网供电故障的应急演练。

复核情况:已补充和开展了不同等级造成的突发大面积停电及接触网供电故障的应急演练。

经整改情况复核,《东莞市轨道交通2号线首期工程试运营基本条件评审会专家组评审意见》中提出的试运营前应完成的17项A类问题已完成整改,东莞市轨道交通2号线首期工程具备试运营基本条件。

<完毕>

(此页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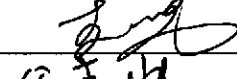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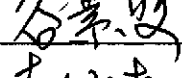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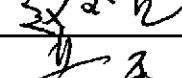
专家组长: 

附件: 专家名单

2016年5月15日

## 东莞市轨道交通 2 号线首期工程试运营基本条件整改情况

### 现场复核专家会专家组评审意见签名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1	曹振中	原北京地铁总公司	教授级高工	
2	樊德亮	原北京地铁总公司	高级工程师	
3	李红昌	北京交通大学	教授	
4	谷素斐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部长/高工	
5	赵玉杰	北京市城市轨道交通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6	黄平	佛山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 高工师	